吉首大学学生会文件

校学生会〔2022〕22号

关于召开吉首大学第二十一次

学生代表大会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学生会：

根据《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章程》《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工作规定》等有关规定，经校学生会研究，报请学校党委、省学联批准于2022年11月12日召开吉首大学第二十一次学生代表大会。现就有关事项预通知如下：

一、大会指导思想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牢牢把握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的前进方向，客观总结第二十次学代会以来的工作，务实讨论并制订未来一年学校学生会的工作方针和任务，团结带领全校广大同学为建设特色鲜明高水平教学研究型综合性大学而努力奋斗。

二、大会主要任务

（一）修订学生会组织章程；

（二）听取、审议第二十届学生会工作报告；

（三）选举产生第二十一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

（四）选举产生第二十一届学代会常任代表会议代表；

（五）征求广大同学对学校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形成提案。

（六）学习传达党的二十大报告精神、全国学联二十七大精神、《全国学联〈关于学联学生会工作人员改进作风服务同学的若干规定〉的通知》《关于落实共青团和学联对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指导管理责任的若干规定(试行)》《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联学生会工作实施方案》《吉首大学本科生综合素质评价实施办法（讨论稿）》《吉首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细则（讨论稿）》等。

三、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时间：2022年11月12日

地点：砂子坳校区模拟法庭、张家界校区大礼堂

四、代表的条件、构成及产生办法

**（一）代表条件。**我校全日制在校学生，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遵守学校章程和规章制度，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质、良好的道德品质，积极上进，作风务实，乐于奉献。能真实充分反映同学诉求，积极热心表达同学意愿，具备一定履职能力。

**（二）代表构成及产生办法。**按照有关规定，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现有在校本科生24498名，按不低于学生总人数的1%，拟定正式代表代表245名，代表覆盖各个学院、年级及主要学生社团, 其中校、院级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的学生代表不超过40%，女代表不少于25%，确保有一定数量的少数民族代表。校、院学生会秘书长，校、院团委负责人，主要学生社团负责人可作为列席代表，列席代表没有表决权、选举权和被选举权。（代表分配方案见附件1）

各学院学生会按照多于正式代表名额20%的要求，充分发扬民主，广泛征求学生意见，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工作规定》，提出学代会正式代表候选人名单，召开学院学代会选举出席学校第二十一次学代会正式代表，校学生会第二十届主席团成员为指定正式代表。列席代表名单由学院学生会主席团提出并提交常设机构决定。正式代表、列席代表经所属学院党委同意，报学校第二十一次学代会代表资格审查组审核、公布。

五、校学生会主席团成员组成和产生办法

吉首大学第二十一届学生会主席团候选人 6 名， 经大会差额选举产生新任主席团成员5名（吉首校区4名，张家界校区1名）。主席团成员候选人应是共产党员或共青团员，热爱和拥护中国共产党，作风正派，乐于奉献，有大局意识；曾担任过校、院团委或学生会工作人员；上学年学习成绩综合排名在本专业前30%，且无课业不及格情况；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的规章制度。主席团成员候选人由学院团委推荐，学院党委同意，学校党委学生工作部和学校团委通过资格审查、群众座谈等形式开展联合审查后，报学校党委确定。

六、学代会常任代表的条件、构成和产生办法

第二十一次学代会常任代表会议拟设36名代表，设候选人45名，差额9名，由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常任代表候选人由各学院从正式代表中推荐产生，1500人以上的学院可推荐3名，1500人以下的学院推荐2名，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和工作部门负责人不超过30%。各学院按条件提出候选人建议名单,连同候选人简历呈报学院党委审查后，经校学生会讨论报校团委审定候选人名单。

七、筹备工作

为做好此次学代会的筹备工作，建议成立筹备工作领导小组，组长为校党委委员、副校长王艳，副组长为学工部部长欧阳大文和校团委书记廖浩，秘书长为校团委专职团干部丁晓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下设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提案工作委员会和会务组、资料组、宣传组三个工作组。

（一）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

主 任：廖 浩

副主任：丁晓岚 刘 炼

成 员：校学生会办公室

主要负责代表资格审查、代表情况统计造册、会议选举等工作。

（二）提案工作委员会

主 任：张宝娣

副主任：朱姗姗

成 员：校学生会权益维护部、创新创业部

主要负责对提案进行收集、审查、立案、整理，并移交权益维护部。

（三）工作组

1. 会务组

组 长：张宝娣

副组长：朱姗姗

成 员：校学生会社会实践部、文化活动部

主要负责会议通知、会务接待、会场安排与布置和大会组织等工作。

2. 资料组

组 长：李 明

副组长：丁晓岚

成 员：校学生会素质拓展部

主要负责学代会有关文件资料的起草、修改、打印、整理、装袋。

1. 宣传组

组 长：彭校辉

副组长：丁晓岚

成 员：校团委宣传部

主要负责大会氛围营造、校内外新闻报道等工作。

八、相关要求

各学院团委要对学代会代表选举工作予以高度重视，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切实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实施，并主动争取和依靠同级党组织的领导。代表人选的酝酿提名、代表候选人预备名单的确定、代表选举产生的过程，都要充分发扬民主，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的原则，尊重学生的民主权利，充分体现选举人的意志，严格按规定的程序办事。对工作中出现的情况和发现的问题要认真研究、妥善处理，并及时向校学生会报告。要通过周密细致的组织和思想政治工作，切实保证代表的素质，确保学校第二十一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选举工作按时圆满完成。

各学院须于2022年10月11日前提交《吉首大学第二十一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候选人推荐表》，2022年10月30日前提交《吉首大学第二十一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选举工作的情况报告》《吉首大学第二十一次学生代表大会正式代表构成情况》《吉首大学第二十一次学生代表大会正式代表名单》《吉首大学第二十一次学生代表大会正式代表登记表》《吉首大学第二十一次学生代表大会列席代表登记表》，所有材料均需提交电子版（含红底寸照电子版）及盖章扫描件，以学院为单位命名发送至校团委邮箱jidatuanwei@163.com。经审核同意后，正式公布代表与候选人名单。

附件：

1.吉首大学第二十一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名额分配表

2.吉首大学第二十一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选举工作的情况报告

3.吉首大学第二十一次学生代表大会正式代表构成情况

4.吉首大学第二十一次学生代表大会正式代表名单

5.吉首大学第二十一次学生代表大会正式代表登记表

6.吉首大学第二十一次学生代表大会列席代表登记表

7.吉首大学第二十一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候选人推荐表

8.选票（样板）

 吉首大学学生会

 2022年11月7日

**附件1：**

吉首大学第二十一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名额分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 | 学生数 | 正式代表（学生）名额 | 列席代表（教师）名额 | 代表总数 | 代表候选人名额 | 常任代表候选人名额 | 备注 |
| 1 | 生物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 | 1043 | 11 | 1 | 12 | 14 | 2 | 李政阳 |
| 2 | 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 | 951 | 10 | 1 | 11 | 12 | 2 |  |
| 3 | 人文学院 | 425 | 4 | 1 | 5 | 5 | 2 |  |
| 4 | 化学化工学院 | 1064 | 10 | 1 | 11 | 12 | 2 |  |
| 5 | 外国语学院 | 1715 | 17 | 2 | 19 | 21 | 3 |  |
| 6 | 马克思主义学院 | 406 | 4 | 1 | 5 | 5 | 2 |  |
| 7 | 商学院 | 1802 | 19 | 1 | 20 | 23 | 3 | 刘烨 |
| 8 | 数学与统计学院 | 1343 | 13 | 1 | 14 | 16 | 2 |  |
| 9 | 体育科学学院 | 747 | 8 | 1 | 9 | 10 | 2 | 李博文 |
| 10 |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 1588 | 16 | 1 | 17 | 20 | 3 |  |
| 11 | 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 | 1283 | 13 | 1 | 14 | 16 | 2 |  |
| 12 | 通信与电子工程学院 | 1202 | 13 | 1 | 14 | 16 | 2 | 邓靖勇  |
| 13 | 医学院 | 3057 | 27 | 1 | 28 | 32 | 3 |  |
| 14 | 音乐舞蹈学院 | 961 | 10 | 1 | 11 | 12 | 2 |  |
| 15 | 民族预科教育学院 | 1009 | 10 | 1 | 11 | 12 | 2 |  |
| 16 | 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 | 1325 | 13 | 1 | 14 | 16 | 2 |  |
| 17 | 旅游学院 | 1055 | 11 | 1 | 12 | 14 | 2 |  |
| 18 |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 | 1905 | 19 | 2 | 21 | 23 | 3 |  |
| 19 | 美术学院 | 988 | 11 | 1 | 12 | 14 | 2 | 肖婷 |
| 20 | 药学院 | 629 | 6 | 1 | 7 | 8 | 2 |  |
| 21 | 其他 |  |  | 9 | 9 |  |  |  |
|  | 合计 | 24498 | 245 | 31 | 276 | 301 | 45 |  |

1.备注栏内列出的为第二十届学生会主席团名单，为指定正式代表，由学院推选。

2.各学院推荐的常任代表候选人应为出席会议的正式代表。

3.第二十一届校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候选人应为出席会议的正式代表。

**附件2：**

关于出席吉首大学第二十一次

学生代表大会代表选举工作的情况报告

学代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

我单位出席吉首大学第二十一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及选举组织方案经批复后，根据有关规定，我单位认真组织了代表选举工作。

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工作规定》等文件的要求，我单位于2022年 月 日召开 学生代表大会。会议应到代表 名，因事因病缺席 名，实到代表 名，超过应到代表总数的三分之二，会议有效。会议共发选票 张，收回选票 张，无效票 张。

我单位出席吉首大学第二十一次学生代表大会的代表候选人得票情况是(以得赞成票多少为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姓 名 | 赞成票 | 反对票 | 弃权票 | 编号 | 姓 名 | 赞成票 | 反对票 | 弃权票 |
| 1 |  |  |  |  | 5 |  |  |  |  |
| 2 |  |  |  |  | 6 |  |  |  |  |
| 3 |  |  |  |  | 7 |  |  |  |  |
| 4 |  |  |  |  | 8 |  |  |  |  |

选举单位：

（党组织盖章）

2022年 月 日

**附件3：**

吉首大学第二十一次学生代表大会正式代表构成情况

学院：　　　　　　　　（党组织盖章）

正式代表总数：

其中：

党员：　　　　人　比例：　　　　　　％　，

团员：　　　　人　比例：　　　 ％　，

男性：　　　　人　比例：　　　　　　％　，

女性：　　　　人　比例：　　　　　　％　，

汉族：　　　　人　比例：　　　　　　％　，

少数民族：　　　 人　比例：　　　　　　％　，

本科四年级：　　　　人　比例：　　　　　　％　，

本科三年级：　　　　人　比例：　　　　　　％　，

本科二年级：　　　　人　比例：　　　　　　％　，

本科一年级：　　　　人　比例：　　　　　　％　,

预科：　　　　人　比例：　　　　　　％　,

非校、学院学生会组织骨干：　　 人　比例：　　％　，

先进集体代表和先进个人：　　 人　比例：　 ％　，

（注：以上结果均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附件4：**

吉首大学第二十一次学生代表大会正式代表名单

选举单位： （党组织盖章） 联系人：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性别 | 民族 | 政治面貌 | 出生年月 | 年龄 | 年级专业班级 | 荣誉称号 | 职务 | 校、院学生会工作人员 | 常任代表候选人 | 主席团候选人 | 简介 |
|  |  |  |  |  |  |  |  |  | 是/否 | 是/否 | 是/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年龄”栏中，应填写实际年龄（以2022年10月31日为界）。计算方法：10月31日之前出生的，其实际年龄为2022-出生年份；10月31日之后（含10月31日）出生的，其实际年龄为2022-出生年份-1。

2. “年级专业班级”栏中，填写其所在的年级专业班级，如：2020级通信工程一班

3. 如是先进集体（先进团支部、优秀班集体）的代表或先进个人（如优秀团干、优秀团员、优秀学生干部、三好学生等）要在“荣誉称号”栏中注明。

4. 本表复制有效。

5. 本表务必于10月30日前报校学生会。

**附件5：**

吉首大学第二十一次学生代表大会正式代表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民族 |  | 照片红底寸照 |
| 出生年月 |  | 籍贯 |  | 学历 |  |
| 入团年月 |  | 入党年月 |  |
| 年级专业班级 |  | 常任代表候选人 | 是/否 |
| 职务 |  | 主席团候选人 | 是/否 |
| 简历 | 可附件模板：李\*\*，男，汉族，共青团员，吉首大学体育科学学院田径专业19级本科生，2001年4月生，河南省安阳市人，2019-2020学年，综合学业成绩第2名，在本专业排名前5%，无不及格科目。任校学生会素质拓展部部长。曾获互联网+全省三等奖，优秀学生一等奖学金，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员，优秀工作者等多项荣誉。 |
| 情况奖惩 |  |
| 选举单位意见 | （党组织盖章）  年 月 日 |
| 备注 |  |

注：如是先进集体（如先进团支部、优秀班集体）的代表或先进个人（如优秀团干、优秀团员、优秀学生干部、三好学生等）要在“备注”栏中注明。

**附件 6**

吉首大学第二十一次学生代表大会列席代表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政治面貌 |  | 照片红底寸照 |
| 出生年月 |  | 民族 |  | 文化程度 |  |
| 所在单位及职务 |  |
| 通讯地址 ( 邮编) |  |
| 联系电话 |  | 传真 |  |
| 电子邮箱 |  | 微信号 |  |
| 简 历 |  |
| 所 在 单 位 党 组 织 意 见 | 签章年 月 日 |

**附件7：**

吉首大学第二十一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候选人推荐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民族 |  | 照片红底寸照 |
| 出生年月 |  | 籍贯 |  | 政治面貌 |  |
| 入团年月 |  | 入党年月 |  |
| 年级专业班级 |  | 常任代表候选人 | 是/否 |
| 职务 |  | 团委学生会骨干 | 是/否 |
| 上学年是否挂科 |  | 上学年综合排名 | / |
| 简历 | 可附件模板：李\*\*，男，汉族，共青团员，吉首大学体育科学学院田径专业19级本科生，2001年4月生，河南省安阳市人，2019-2020学年，综合学业成绩第2名，在本专业排名前5%，无不及格科目。任校学生会素质拓展部部长。曾获互联网+全省三等奖，优秀学生一等奖学金，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员，优秀工作者等多项荣誉。**须附教务部门打印盖章成绩单** |
| 奖惩情况 |  |
| 选举单位意见 | （党组织盖章）  年 月 日 |
| 备注 |  |

注：如是先进集体（如先进团支部、优秀班集体）的代表或先进个人（如优秀团干、优秀团员、优秀学生干部、三好学生等）要在“备注”栏中注明。

附件8：

吉首大学第二十一次学生代表大会（样板）代表选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符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候选人姓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另选人姓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符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候选人姓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另选人姓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本次选举为差额选举，代表候选人为 人，应选 人，差额 人。

2.对同意的候选人上边的空格内划“〇”；不同意的在候选人上边的空格内划“×”；弃权的不划任何符号。另选他人，应将另选人姓名写在“另选人姓名”栏内，并在其上边的空格内划“〇”。

3.同意票数必须等于或少于应选人数（ 人），否则视为废票。